

## 中标放弃声明函

致：

采购人：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

采购代理机构：苏州公正建设咨询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

我单位参与的政府采购项目江陵路（同周公路）快速化改造二期施工材料检测服务项目（项目编号：JSZC-320509-SZGZ-G2026-0016号），现为该项目中标单位。目前本项目处于中标结果公示阶段，尚未正式发放中标通知书。

因我单位内部近期开展经营统筹及整体业务排布调整，结合目前自身实际履约能力、资源配置等因素，经公司管理层慎重研究决议：因我单位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履行本次服务内容，现自愿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。

我单位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知晓本项目招标文件条款，主动放弃本项目全部候选权益且不再参加本项目后续重新招标活动。

本次放弃属于企业自主合理决策，不存在恶意弃标、扰乱政府采购秩序等违规违法情形。由此给贵单位工作带来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，恳请贵单位依规办理后续手续，我单位承诺主动积极配合相关工作安排。

特此申请。

申请单位（加盖公章）：苏州市相城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507747309356K

法定代表人/授权委托人：



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6年4月27日